

般咸道官立小學

2026 - 2027 年度小一「自行分配學位」入學申請

申請資格（必須符合下列全部要求）：

- (一) 2026 年 9 月入學時年滿 5 歲 8 個月（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出生，凡在 2021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出生的兒童並未足齡參加）
- (二) 本港居民
- (三) 尚未入讀小學
- (四) 從未獲派小一學位

家長/監護人可為兒童使用以下其中一種方法遞交申請：

1. 透過「小一入學電子平台」遞交申請

於 2025 年 9 月 18 日至 26 日晚上 11 時 59 分透過「小一入學電子平台」遞交申請，在填寫電子申請表時，請先參閱已上載到教育局網頁的相關簡報、短片及家長指南：



<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rimary-secondary/spa-systems/primary-1-admission/index.html>

2. 遞交紙本申請表

交表日期：2025 年 9 月 22 日（一）至 9 月 26 日（五）

交表時間：上午 9 時至 12 時 及 下午 2 時至 4 時

交表地點：請把已填妥的申請表格交回本校

申請小一入學請帶備以下文件：

- a. 出示家長/監護人的身份證、護照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如家長/監護人委託他人將填妥的申請表交回，則來人須出示家長/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的影印本及授權書）。
- b. 兒童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其影印本。
 - i. 兒童的香港出生證明書及其影印本（若出生證明書上有註明「未確定」，家長/監護人必須出示兒童有效的旅行證件或在港居留許可證的正本及影印本）。
 - ii. 若兒童並無香港出生證明書，須具備非本地出生證明及獲准在本港居留的身份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影印本。
- iii. 持簽證身份書的兒童，須出示第 1 至 5 頁的內頁及其影印本。
- c. 住址證明文件及其影印本。
 - i. 如已蓋釐印租約、差餉單、公屋租約或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等。
 - ii. 不接受流動電話收費單、保險單、銀行月結單、銀行信件、法庭傳票及稅單等的住址證明文件。

- d. 申請人與學校有關係者，須帶備證明文件及其影印本。
 - i. 如申報兄/姊在本校就讀，須出示兄/姊的出生證明書及學生手冊的正本及其影印本(註：需影印蓋上校印的學生相片頁及手冊封面)。
 - ii. 如申報父/母或兄/姊在本校畢業，須出示父/母的畢業證書或兄/姊的出生證明書及畢業證書的正本及影印本。

「自行分配學位」申請結果將在 2025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一)公布

2025 年 9 月 12 日

備註：以上資料可於本校網址下載: <http://www.brgps.edu.hk>